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学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2 年 2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 21.13 元/股，向 7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0.04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

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6日